**《赣东黑猪》 修订说明**

赣东黑猪是我省重要的适合于丘陵、山区饲养的优良地方猪资源。其中心产区在江西南城县的里塔和株良，广泛分布于宜黄、广昌、石城、宁都、南城、南丰、黎川等县。赣东黑猪饲养历史悠久，公元1628～1644年就有记载。1937年南城县曾引入巴克夏公猪与当地母猪杂交，农民把杂种后代留作种用，因此现存的赣东黑猪有欧洲血缘，这已被现代生物技术所证实。1958年成立赣东黑猪保种场即南城县畜牧良种场后，又不断选育提纯复壮后成为现在的赣东黑猪。赣东黑猪具有适应性、抗病力强，耐粗饲，肉质细嫩，味道鲜美等特性。

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，人们不单单要求产品安全，而且对产品质量要求越来越高，特别是猪肉食品，要求风味、口感好，要求肉质鲜美，而生产出来的含赣东黑猪血缘的商品猪正迎合了这一要求。据研究，赣东黑猪及其二元杂交商品猪其鲜味氨基酸含量、肌苷酸等风味物质含量远高于普通猪肉，属高档猪肉食品，受到市场的追捧。

现在，追求高档优质猪肉食品是市场的发展趋势，目前欧美国家及我国广东、北京、上海、江苏等发达地区就喜欢高档绿色优质猪肉，完全接受优质优价理念；再说，发展了优质猪肉就更进一步促进了保种，更符合世界《生物多样性公约》，我国是首批签字国之一，家畜品种资源多样性是生物多样性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更是人类生活条件的重要保证部分。同时这也符合2009年8月4日农业部下发的《全国生猪改良计划》中的“加强地方品种猪的杂交利用，满足市场的多样性需求”精神要求。发展高档绿色生猪，既可以充分利用我省地方猪种，又可以调整我省生猪结构，满足不同消费层次人群需求，也非常符合我省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（绿色食品）发展规划（2009—2015），符合我国《2006～2020中长期科学与技术发展规划纲要》中关于农业的重点领域及其优先题，即“种质资源发掘、保护和创新与利用”方向和精神，对于调整我省生猪结构、发展民族种猪事业将做出巨大贡献。

现在省内外不少企业都在从事赣东黑猪的开放与利用，有迹象表明越来越多有识之士计划从事高档绿色猪肉开发。由于目前赣东黑猪标准（DB36/T162-1994）还是1994年制定，已经不适应现在形势发展需求，根据GB/T 1.1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一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、GB/T 畜禽品种标准编制导则 猪、NY/T 820 种猪登记技术规范等标准，特修订赣东黑猪标准，作为赣东黑猪鉴别、规范赣东黑猪开发与利用、组织生产、监督管理之依据。本地方标准的修订，将有力地促进象赣东黑猪类本省地方猪种的开发与利用。

主要修订内容包括本技术规程中的规范性引用文件和部分内容。

以下标准由于1994年以前没有制定颁布实施，此次修订作为规范性引用文件：

 GB/T 1.1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一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

GB 16549-2006 畜禽检疫规范

NY/T 65-2004 猪饲养标准

GB/T 畜禽品种标准编制导则 猪

NY/T 820 种猪登记技术规范

NY/T 822 种猪生产性能测定规程

NY/T 825 瘦肉型猪胴体性状测定技术规范

NY/T 821 猪肌肉品质测定技术规范

GB 16567 种畜禽调运检疫技术规范

NY/T 2826-2015 沙子岭猪

­——修改了将原标准2.2生产性能列入2.0品种特征特性，修订稿将繁殖、肥育、肉质性能单列出归于生产性能；

——删除了2.2.4中杂交利用的相关内容；

——删除了3.0种猪鉴定评级的相关内容，增加了种猪测定要求；

——删除了4.0种猪出场标准，增加了种猪基本要求。

同时增加标准照片6张，即正面、侧面、尾部公母照片各一张。

特制定本标准，但限于水平，肯定有不少问题，恳请指正。

本标准由江西省农业厅提出。

本标准修订单位：江西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 南城县畜牧良种场

赣东黑猪本标准主要修订人：邹志恒、万明春、季华员、危有才、周泉勇、刘晨龙、方绍培、黄应寿、吴华东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DB36/T162-1994 。